

新区出台办法,今后工业项目原则上用“标准地”方式供地

西海岸跨入“标准地”时代

- ◆打破原来“先有项目后找地”的招商方式,实现要素市场化配置
- ◆审批手续大幅减少,节省项目落户时间,不断优化新区营商环境

□本报记者 王雪
本报通讯员 崔爱霞

近日,《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标准地”项目遴选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发布,自此西海岸新区正式跨入“标准地”时代。

所谓“标准地”,是指在完成相关区域评估基础上,带着投资、建设、税收、能耗、环境、科技等至少六项基本指标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今后,新区工业项目原则上用“标准地”方式供地,以后逐步向生产性服务业、仓储物流等项目延伸推广。

“标准地”项目如何选择?《办法》规定,项目应符合地块产业方向和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亩均税收、容积率、单位增加值能耗、单位排放增加值和R&D(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六项指导性控制指标要求。达不到指标要求的,原则上不予供地。量化评价投资方实力、项目技术含量、项目进度、产业方向等四项指标,得分高低作为遴选项目的依据。由专家和部门共同负责综合评价,现场打分。宗地有多个意向项目的,原则上选择评价得分高的项目。

区商务局副局长刘华伟表示,《办法》的制定为西海岸新区工业“标准地”项目遴选建立了评价标准和流程,解决了谁来评、怎么评和评什么问题。综合评价过程中,邀请专家对投资方实力、技术水平等进行评判,科学评价项目。

土地出让前明晰标准、条件,以市场选项目、引项目。政府从“事后提要求”向“事先定标准”转变,牢牢把住了产业引进的“总开关”,以正向引导为主,推动资源要素向高效益、高产出、高技术、高成长性企业集聚,实现要素资源市场化配置。

首只50亿元规模基金 落户自贸区青岛片区

□记者 董梅雪 报道

本报讯 5月11日,三峡绿色产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顺利落户山东自贸区青岛片区,成为青岛片区首只规模超过50亿元基金。

据悉,该基金由三峡资本控股、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以及省、市、区三级引导基金共同投资设立,总规模50亿元,存续期5+3年,重点投向新能源、生态环保等绿色产业链领域,另外还将聚焦科技创新、军

民融合、消费升级和高端装备制造等符合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产业领域进行投资。

记者从海控集团获悉,三峡绿色基金是省、市、区政府重点引进项目,通过省、市、区政府和中央企业共同出资,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和带动作用,激发社会资本参与新区新旧动能转换战略的动力和活力。基金将依托三峡集团优势资源,围绕新能源、生态环保等绿色产

业链领域进行投资。同时,结合新区区位优势与三峡集团在新能源领域投资战略,积极投资海上风电、海水淡化等项目,与海控集团海洋产业能够形成有效协同,符合集团发展战略。

山东自贸区青岛片区挂牌以来,青岛西海岸新区创新“创投基金+优质产业”发展模式,大力发展集聚各类产业基金,通过建立完善“一站式”服务体系,(下转第二版)

新区与两家企业 举行工作座谈会

周安参加

□记者 刘腾 报道

本报5月12日讯 今天上午,西海岸新区分别与鲁商集团、青岛泰诺投资集团举行工作座谈会。西海岸新区管委主任、区长周安参加座谈。

在与鲁商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凌沛学座谈交流时,周安说,西海岸新区承担经略海洋等国家战略,目前正在全力建设高质量发展引领区、改革开放新高地、城市建设新标杆。我们欢迎鲁商集团来新区开展合作,希望双方在海洋生物技术、城市更新改造等方面加大合作力度,争取更多产业项目落地,推动各项工作向前发展,实现互惠共赢。

凌沛学表示,西海岸新区发展环境优越,未来前景广阔。企业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投身新区发展建设,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在与青岛泰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锦萍座谈时,周安说,西海岸新区一直致力于扶持当地企业做大做强,为企业在新区的发展营造更加优越的环境。希望企业积极融入新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加快布局产业项目,使双方的合作更富有成效,结出丰硕成果。

李锦萍感谢新区对企业的帮助和支持,表示将在前期合作的基础上加大工作力度,推动项目早日落地。

带您认识“标准地”

何谓“标准地”?

是指在完成相关区域评估基础上,带着投资、建设、税收、能耗、环境、科技等至少六项基本指标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

“标准地”项目如何监管?

采用“重承诺、严标准、强监管”的方式,对违反约定的项目采取调整或取消扶持政策、收取违约金、收回土地等措施倒逼履约。

“标准地”有啥优点?

打破原来“先有项目后找地”的招商方式,以市场选项目、引项目,实现要素市场化配置;还可大幅减少审批手续,节省项目落户时间,不断优化新区营商环境。

制图/周莹

“标准地”打破了原来“先有项目后找地”的招商方式,实现要素市场化配置。

“先推出‘标准地’,企业对照地块标准,分析项目条件,采用‘重承诺、严标准、强监管’的方式。”刘华伟介绍说,项目方与招商单位签订产业发展协议,对项目实行“双合同”管理。企业承诺建设进度、投资强度、税收贡献等内容,各职能单位按照分工,做好履

约监督工作。对违反约定的项目,采取调整或取消扶持政策、收取违约金、收回土地等措施倒逼履约。

据了解,“标准地”模式供地结合模拟审批、承诺制,审批手续大幅减少,拿地效率明显提高,为项目落户节省了时间。同时,实行“标准地”模式供地,还有利于全区产业布局,加快制造业产业集聚,不断优化新区营商环境。

今日导读

一届区委第七轮 巡察完成反馈

■2版

西海岸餐饮企业 上线转型提元气

- ◆充分利用线上渠道招揽客流,积极试水社区营销便民增收
- ◆转型建设中央食堂,为企业、学校、助老大食堂等提供配餐



■3版

张家楼镇: 项目建设加速跑 打造人才栖息地

■6版